存放行李证明

尊敬的公寓管理员：

xxx系吉林大学XXX学院2010级xxx专业本科生，该生已经保送（考取）本校XXX学院研究生，拟将个人行李物品存放在学校，新生开学时取走。

望予以办理相关手续。

经济学院（金融）学生工作办公室

二〇一四年六月十六日

备注：请根据个人所在学院或具体情况修改填写完毕后，打印，到经济学院、金融学院学生工作办公室办理证明手续。